

## 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微企业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常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的 2022世界工业与能源互联网暨国际工业装备博览会氛围设计及搭建服务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2世界工业与能源互联网暨国际工业装备博览会氛围设计及搭建服务项目，属于工业互联网、能源制造 行业；承接企业为 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常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3183 万元，资产总额为1756.0611万元，属于（小型）；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常州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5月18日

